**数理科学学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复试学科专业：数学（0701）

为切实做好2022年我院招收攻读硕士研究生的复试录取工作，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和《武汉纺织大学2022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方案》等文件精神，结合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的具体情况，制定本实施细则。

总体原则

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坚持在全面考查的基础上，突出对专业素质、实践能力及创新精神等方面的考核；坚持严格复试组织管理，公平、公正、公开；坚持以人为本，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

组织领导

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硕士研究生复试和录取相关工作，制定本单位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对相关人员进行政策、纪律、规则及程序等方面的教育和培训，组织对考生的复试考核，提出拟录取考生名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无直系亲属报考我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

复试分数线及复试比例

我院复试专业复试分数线按照《教育部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以下简称《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执行，学院不再进行二次划线。“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分数线按学校规定执行。

复试采取差额形式，按招生名额120%组织考生参加复试。

复试

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要求，结合疫情防控要求，综合研判决定采用以网络远程复试。网络远程复试采用研招网的远程复试平台和腾讯会议平台（备用）进行。

（一）复试报到及资格审查

达到我院分数线且有意愿参与我院复试的考生，须通过邮件方式进行报到，同时发送资格审查相关材料，具体时间另行通知。邮件发送要求如下：

邮箱地址：slxy@wtu.edu.cn；

发送邮件标题为：“复试报到：姓名+报考专业”；

资格审查材料包括：

（1）入学考试准考证照片或扫描件；

（2）本人身份证正、反面照片或扫描件；

（3）毕业证、学位证照片或扫描件（应届本科毕业生扫描学生证封面、学号和专业所在页）；

（4）学信网学历(学籍)查询报告，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需提供其他相关学历（学籍）认证报告；

（5）《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照片或扫描件（入学时提交原件）；

（6）本人亲笔签名的《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照片或扫描件；

以上（1）-（5）项按顺序合并成一个pdf文件，文件名为“文件1：考生姓名+资格审查”；第（6 ）项单独生成一个pdf文件，文件名为“文件2：考生姓名+复试承诺书”；“文件1+文件2”总大小不超过2M。

学院将安排专人严格核对考生的报考信息，按报考条件严格审查考生报考资格，对于不符合报考条件者，不予复试。一志愿考生3月28日（调剂考生另行通知）17:00前，学院将在网站和“复试QQ群”（群信息见细则最后）中反馈资格审查结果。

（二）复试内容

因本次采用远程复试方式，为保证复试顺利进行，学院将在复试前进行过程模拟和测试，具体测试时间及方式将在复试QQ群中通知（请关注）。

复试包括专业知识考核、英语能力测试和综合能力测试。

1.专业知识考核

|  |  |  |
| --- | --- | --- |
| **专业** | **考核科目** | **说明** |
| **数学** | **《常微分方程》** | **线上考核，评委老师提出专业问题，考生现场作答，每位考生不少于3个问题，满分100分** |

另外，对于同等学力的考生，需要加试的科目如下：

|  |  |  |
| --- | --- | --- |
| **专业** |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 **说明** |
| **数学** | **① 概率统计**  **② 复变函数** | **仅用于同等学力加试。两门课合并考试，考试时间为90分钟，满分为100分，60分及以上为合格** |

2. 英语能力测试

考生在复试平台随机抽取一题，题目类型为英译汉或者汉译英，现场作答，复试考生准备一份3分钟之内的英文自我介绍，满分为100分。

3.综合能力测试

考生参加综合能力测试，主要考核学生的治学态度、知识结构、实践能力、表达能力、专业潜力、心理素质、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等，复试专家组提问考生回答，满分为100分。

4.复试程序及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复试程序**** | | ****时间**** | ****方式**** | ****备注**** |
| **一志愿考生复试** | **资格审查** | **3.27** | **考生上传相关证件至研招平台** | **资格审查后才能参加复试** |
| **缴费** | **3.28前** | **考生研招平台缴费** |  |
| **专业知识考核** | **3.29** | **研招平台线上复试** | **提前调试好平台** |
| **外语能力测试** |
| **综合素质面试** |
| **调剂复试** | **资格审查** | **另行通知** | **考生上传相关证件至研招平台** | **根据招生指标完成情况组织调剂复试**  **提前调试好平台** |
| **缴费** | **另行通知** | **考生研招平台缴费** |
| **外语能力测试** | **另行通知** | **研招平台线上复试** |
| **专业能力考核** |
| **综合素质面试** |

以上安排如有变化，具体见复试QQ群通知。

成绩核算

总成绩=（初试成绩÷5）×60%+复试成绩×40%

其中：复试成绩=专业知识考试成绩×40%+外语能力测试成绩×20%+综合素质面试成绩×40%。

2.所有复试合格的考生按总成绩的高低排序，依次录取；总成绩相同的情况下，按复试成绩排序录取。“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单独排序。学院根据招生计划确定拟录取名单后报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并公示10个工作日。

3.复试考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思想政治素质或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复试成绩不合格（低于满分的60%）者；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成绩有一门或一门以上不合格（低于满分的60%）者；

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

4.已录取考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录取资格：

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

人事档案审查不合格者；

体检不合格者；

入学复查不合格者。

5.被录取后放弃入学者，学校将把个人失信记录存入档案。

(四)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内容主要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情况。考生于开学后提交《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原件。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复试合格的拟录取考生必须按规定时间寄（送）回人事档案和政审调查表（其调档函、政审调查表发放、回收时间及具体要求将另行通知，请及时关注学院网站通知），函调的考生现实表现材料，需由考生本人档案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人事档案和政审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体检

考虑当前疫情防控实际状况，拟录取考生将在入学后组织体检。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六）复试费用

按照湖北省物价局审批的标准，每位复试考生需缴纳复试费100元，通过复试平台收取。

（七）复试要求

复试小组将集中在武汉纺织大学规定的考场内开展网络面试工作，复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参加复试的考生应提前准备好硬件设备和网络环境，安装相应软件，知晓参加远程复试流程和相关要求；应选择安静、独立的环境进行远程复试，力求声音清晰，避免无关人员干扰，以保障复试效果；复试期间所有行为均应在摄像头覆盖范围之内。

调剂

（一）调剂专业：数学（0701）

（二）基本要求

1.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一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调入专业应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可授不同学科门类学位的专业可跨门类在对应专业所属一级学科范围内进行调剂）。

4.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考生初试统考科目涵盖调入专业所有统考科目的，视为相同）。在全国统一命题科目中，英语一、英语二可视为相同;数学一、数学二、数学三、数学（农）和经济类综合能力可视为相同;数学（农）和化学（农）可视为相同。

其他特殊情形的调剂，导师组成员要从学术角度探讨考试科目是否相同或相近，形成书面报告并集体签名，经学院复试录取工作小组成员集体签署意见并加盖学院印章后，交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提交省招办复核通过后方可执行。

具体安排见复试QQ群通知。

（三）调剂工作要求

1.所有调剂考生（含校内调剂）必须通过“研招网”调剂系统进行，否则无效（各加分项目考生、享受少数民族政策考生除外）。

2.网上调剂由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归口管理并统一办理相关手续。我校研招办对复试合格、拟录取的调剂考生网上设置“待录取”，调剂考生须在限定时间内做出明确回复。考生一经接受“待录取”，即不得更改。

3.实行差额复试，差额比例一般不低于120%，各招生专业根据合格生源情况确定差额复试比例，并按规定执行。

4.调剂考生进校后原则上不允许转专业。

信息公开与监督

复试过程实行全程录像。《数理科学学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由数理科学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未尽事宜由工作领导小组研究确定。

复试成绩上报学校前，在学院的网站上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考生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可通过书面形式或通过电子邮件向武汉纺织大学数理科学学院研究生办公室或武汉纺织大学研究生工作部反映，反映情况要实事求是，以便调查核实。